

# 文件承办/传阅单

<b>来文标题</b>	关于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流程的通知		
<b>来文机关</b>	省厅	<b>来文类别</b>	
<b>来文字号</b>	苏财农改办(2021) ) 23号	<b>收文编号</b>	
<b>来文日期</b>	2021-09-06	<b>紧急程度</b>	正常
<b>收文日期</b>	2021-09-06	<b>来文份数</b>	1
<b>拟办</b>	拟请邵局阅处。请吴局阅示。 桂敏娟 2021-09-06		
<b>领导批示</b>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请邵局阅处</p> <p style="font-size: 1.5em; font-family: cursive;">共肆 9.6</p> <p style="font-size: 1.5em; font-family: cursive;">王强农业处 9.7</p>		
<b>承办及阅读情况</b>	请翁处阅处。 王强农业处 2021-09-07 请季中远转发市有关单位、各区财政局。		



#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农改办〔2021〕23号

## 关于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流程的通知

省各有关部门、单位，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

根据《江苏省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方案》（苏财农改办〔2021〕8号）进度安排，全省公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工作已常态化，进入规范补贴资金发放流程阶段。为坚决防范和纠正以往少数地区和部门资金发放中存在的违规申报冒领、超范围超标准发放、发放不及时、未按规定形式发放、未按规定程序公示公告等各类问题，现就进一步规范补贴资金发放流程通知如下：

一、按“谁主管谁规范”原则，请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对现行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逐项规范补贴资金发放流程。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下级业务主管部门规范发放流程工作的指导。

对涉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也应逐项规范补贴资金发放流程。

二、补贴资金发放流程一般包括申报（补贴对象的资格、条件、申报主体，申报方法、途径）、审核（审核部门、审核要点和方法）、审批（审批部门，审批内容、时限）、公示（公示内容、方式、时间）、发放（发放方式、时间）等环节。

三、各级业务主管部门规范发放流程后应及时通过本部门门户网站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省级于10月底前、设区市于11月底前、县（市、区）于12月底前完成备案。

联系人：刘洪，联系电话：025—83633086；邮箱：[jszgb817@163.com](mailto:jszgb817@163.com)。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9月3日印发

---